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2026年启东市实景三维、基础地理实体和地形图更新生产项目

委托方（甲方）：启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托方（乙方）：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签　订　时　间：2026年8月4日

签　订　地　点：江苏·启东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启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住　　所　　地：启东市汇龙镇建新路24号

乙方（供应商）：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住　　所　　地：南京市北京西路75号

乙方于2026年7月14日参加了启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2026年启东市实景三维、基础地理实体和地形图更新生产项目”磋商活动，经评标评审，确定乙方为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采购）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项目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名称：

2026年启东市实景三维、基础地理实体和地形图更新生产项目。

2、技术服务的目标：

根据启东市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和智慧城市建设实际需求，夯实全市时空数据基底，全面保障地理信息数据的现势性、精准性、权威性，开展2026年启东市实景三维成果、基础地理实体、大比例尺地形图的生产和更新工作。

3、技术服务的内容：

（1）实景三维成果更新维护

根据《江苏省实景三维数据省市县协同更新实施方案（2026版）》，对启东市的实景三维建设成果进行更新维护，针对启东市主城区61平方千米范围，开展倾斜摄影三维模型、LOD2、LOD3级单体化模型、TDOM等更新生产工作及数据库建设工作，形成相关成果，满足省市县协同任务要求。具体任务如下：

1）地理场景更新

在已有成果基础上，组织开展实景三维场景更新，对更新地块采集优于0.05米的倾斜摄影影像构建倾斜摄影三维模型，并与历史模型做好接边。

2）LOD2 级单体化模型

更新范围内新建的建、构筑物制作 LOD2 级单体化模型。

3）LOD3 级单体化模型

对政府机关主体建筑、体育馆、标志性建筑、城市风貌区、文物保护区、其他特色建筑区的变化部分，采集优于 0.015 米的倾斜摄影影像，制作 LOD3 级单体化模型。

（2）基础地理实体更新

根据《江苏省实景三维数据省市县协同更新实施方案（2026 版）》，开展启东市基础地理实体成果生产并开展数据库建设，形成相关成果，满足省市县协同任务要求。具体任务如下：

1）主城区 61 平方千米范围内城市级基础地理实体更新

按照《江苏省实景三维数据省市县协同更新实施方案（2026 版）》要求，对主城区范围内的基础地理实体进行采集，满足省级规定工作界范围，补齐全要素类型，完成山体、水体、农林用地与其他土地、水利、交通、建（构）筑物及设施、管线、院落、行政区划单元、地名、国土空间规划、其他管理区域等要素更新。

2）主城区外核心基础地理实体更新

按照《江苏省实景三维数据省市县协同更新实施方案（2026 版）》要求，依据不动产登记、多测合一、民政行业资料，完成主城区以外范围内的核心基础地理实体更新，满足省级规定任务范围，主要涉及院落、乡级以下行政区划单元、重要场所与机构地名等基础地理实体。

（3）大比例尺地形图更新

按照《江苏省实景三维数据省市县协同更新实施方案（2026 版）》要求，完成主城区 61 平方千米范围内 1∶500 比例尺地形图更新，满足省级规定工作界范围，覆盖城市主城区、重点商圈、行政办公区、主要生活片区等核心区域。严格按照《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

图式》（GB/T 20257.1-2017），开展水系、居民地及设施、交通、管线、境界与政区、地貌、植被与土质八大类地形要素更新及标准化数据库建设。

（4）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工作。

项目工作范围不局限于上述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具体以省、市关于本项目的文件或政策为准。

4、技术服务的方式：组织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全程专职服务。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肆万玖仟元整（￥1049000.00）。

该价款包括就上述服务内容进行的方案编制、宣传培训、设备保障、数据收集整理、项目位置面积复查与校核比对、数据采集与调查摸底工作、数据成果汇总、调查摸底成果编制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项目完成、通过验收、办理成果移交手续且乙方出具发票后全部支付（应结合甲方财政预算安排）。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合法足额发票，若乙方延迟提供发票，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3、交付地点：启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第三条 工作任务

1、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提交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并得到甲方确认；

2、按照省级时间进度要求和甲方进度安排，完成本项目生产、质检、验收、成果移交等工作 ；

3、项目实施工作中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 保密责任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对于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

获得的属于乙方所有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

2、涉密人员范围：参与项目工作全体人员。

3、保密期限：不论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直到该信息已经被合法公开。

4、泄密责任：甲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接触或使用涉密数据的，应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执行。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泄密的，甲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乙方获得与本项且相关的信息(包括获得的资料及成果等)，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不得未经授权使用、传播或公开。除非有甲方的书面许可，该相关信息不得对外披露。

2、涉密人员范围：参与项目工作全体人员 。

3、保密期限：不论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直到该信息已经被合法公开。

4、泄密责任：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接触或产生涉密数据的，应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执行。如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导致泄密的，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五条 成果验收

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乙方向甲方提交以下成果：

（1）外业航摄数据，包括：真彩色像片数据（JPG 格式）；数字航摄仪技术参

数；摄区完成情况图；摄区航线结合图；航空摄影资料移交书；航空摄影飞行记录；像片中心点坐标数据；

（2）像片控制点数据；

（3）空三成果数据；

（4）地形图数据成果，包括：图幅接合表（MDB 格式），分幅图成果（DWG 格式），数据库（GDB 格式），元数据（MDB 格式）。需提供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123 度中央子午线、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121 度 40 分中央子午线、启东地方坐标系 3 套；

（5）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成果数据 1 套（OSGB 瓦片集格式和 3DTiles 格式），元数据 1 套；

（6）LOD2 级别单体化模型成果数据 1 套（SHP、OBJ 和 3DTiles 格式，具有相关属性信息，其中建（构）筑物应包括建筑物名称、地名地址、楼层数、基底高程、顶部高程绝对值等属性），元数据 1 套

（7）LOD3 级别单体化模型成果数据 1 套（SHP、OBJ 和 3DTiles 格式，具有相关属性信息，其中建（构）筑物应包括建筑物名称、地名地址、楼层数、基底高程、顶部高程绝对值等属性），元数据 1 套；

（8）真正射影像数据（TDOM）1 套（GeoTIFF 格式）；

（8）城市级基础地理实体数据库 1 套（GDB 格式），主城区外核心基础地理实体数据库 1 套（GDB 格式），元数据 1 套；

（9）项目技术设计书、技术总结、检查报告、江苏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站出具的检验报告等相关文档；

（10）其他相关资料。

注：以上最终成果的提交类型、内容、格式以上级部门的最新要求为准，提交成果的数量（纸质、电子）以采购人的要求为准。若采购人对本项目有后续要求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合。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

其他标准、规范；本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质量要求。

3、验收的时间和地点：乙方完成本项目成果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确定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4、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由甲方组织验收。

（1）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2）甲方成立验收小组，邀请专家参与验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的5%，履约保证金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应当以数字人民币、转账、支票、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凭成交通知书与甲方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2、乙方全部履约合同义务，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甲方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3、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1）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2）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第七条 知识产权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误期索赔

（1）除非双方书面同意延迟，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迟一日违约金的金额为合同总额的 1%。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且延迟期限超过十五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应补足。

2、质量索赔

乙方应提供与合同要求相符的服务，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或交 付的服务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结合的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责令乙方重新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以使服务达到合同要求，同时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并承担延迟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的责任。

（2）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将甲方已付的所有款项退还甲方，乙方承 担由此发

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应补足。

3、不履行合同的违约索赔：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拒不履行合同或部分不履行合同，导致合同解除或部分解除的，乙方按解除部分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应补足。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责任确定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王辉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杨明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及时、定时沟通情况、协调处理有关问题；

2、及时、定时向各自部门传递相关信息，保证信息的完整与准确；

3、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保密责任。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泄密等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提交 启东仲裁委员会仲裁 ，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合同变更或终止等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并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等形式解决。

4、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

第十三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止（具体时间以省级最新完成或汇交要求为准）。

甲方：启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8 月 4 日